

1 医经选

1.1 《内经·灵枢》选

1.1.1 九针十二原第一(节选)

本篇是《灵枢》中有关针灸理论和临床重要篇章之一。主要论述了九种不同形态的针具名称和功用,以及人体十二原穴的治疗意义,故名“九针十二原”。现节选了著述“针经”的目的;针刺治疗基本原则;针刺操作要求;误治造成的后果,强调脉诊和十二原穴的重要性,并比喻了针刺不但治新病,而且可治久病等经文。

【提要】

论述编撰《针经》之目的等重要意义。

【原文】

余欲勿使被毒药^①,无用砭石^②,欲以微针^③通其经脉,调其血气,营其逆顺出入之会^④。令可传于后世,必明为之法。令终而不灭,久而不绝,易用难忘,为之经纪^⑤。异其章^⑥,别其表里,为之终始^⑦。令各有形^⑧,先立针经^⑨。

【注释】

① 毒药:古代对一般药物的统称。《素问·五常政大论篇》将其分为大毒、常毒、小毒、无毒四类。

② 砭石:我国最早医疗工具之一。为楔形石块,用于砭刺患部以治疗各种疼痛及排脓放血等。约起源于新石器时代。《山海经》云:“高氏之山,其上多玉,其下多箴石”。晋·郭璞注:“箴石,可以为砥(砭)针,治痈肿”。又《礼记·内则》曰:“古者以石为针,所以为刺病”。系后世针具之导源。

③ 微针 毫针。《黄帝内经·灵枢集注》注,(下简称《灵枢集注》):“微针……是九针之外,又立小针也。”《灵枢识》注:“微针小针,盖谓九针中之毫针”。以后说力是。

④ 营其逆顺出入之会 营,管理、调节。《诗·小雅·黍苗》:“召伯营之”;郑玄笺:“营,治也”。逆顺,经脉之不同走向,出入,经气由外入内或由内出外。本句意为:调节经脉运行,使经气逆顺出入会聚功能正常。

⑤ 经纪 秩序,引申为条理。

⑥ 异其章:分别章节。《素问》补遗本作“异其篇章”为四言句,前后义则一致。

⑦ 为之终始 使它(指《针经》)有始有终。即如下节(本书未选入)所言:“今有纲领,始于一,终于九,凡。”

⑧ 令各有形:形,此指针具的形状。意为使九针各有不同的形态。

⑨ 《针经》即《灵枢经》。《类经·针刺类·九针之要》注:“《灵枢》即名《针经》,义本诸此。”

【按语】

本段经文指出,针刺治疗与药物或砭石治疗有所不同。它具有疏通经脉,调节气血的特殊作用。故应进行分类编纂,不仅令后人学有所依,且能使这一疗法得以流传千古,不致湮没。

确实,《黄帝内经》特别是其中被指为《针经》的《灵枢》部分,其中,大量有关经络针灸理论,至今仍有效地指导着临床实践。

【提要】

概述针刺治疗的基本原则。

【原文】

小针之要，易陈而难入^①，粗守形^②，上守神^③，神乎，神客在门^④，未覩^⑤其疾，恶^⑥知其原。刺之微，在速迟^⑦粗守关，上守机^⑧，机之动，不离其空^⑨，空中之机，清静而微^⑩，其来不可逢，其往不可追^⑪。知机之道者，不可挂以发^⑫，不知机道，叩之不发^⑬，知其往来，要与之期^⑭，粗之闇^⑮乎，妙哉工独有之。往者为逆，来者为顺^⑯，明知逆顺，正行无问^⑰。逆而夺之，恶得无虚，追而济之，恶得无实^⑱，迎之随之，以意和之，针道毕矣。

【注释】

① 易陈而难入：陈，陈述；入，深入。《类经·针刺类·九针之要》注：“易陈者，常法易言也。难入者，精微难及也。”

② 粗守形：粗，指技术低劣的医生。形，指刺法也。《类经·针刺类·九针之要》注：“粗工守形迹之见在也”。《灵枢注证发微》注：“下工泥于形迹，徒守刺法”。

③ 上守神：上，指技术高明的医生。神，精神气血的内在变化。《灵枢注证发微》注：“所谓神者，人之正气也”。《类经·针刺类·九针之要》注：“上工察神气于冥冥也。”

④ 神乎，神客在门：神乎，系医生聚精会神。神，正气也。客，邪气也。神客，正邪共会也。《灵枢注证发微》注：“邪气之所感，有时如客之往来有期，名之曰客”。门，邪气侵入的门户。

⑤ 覩：同睹。

⑥ 恶(wū 乌)：何，怎么。

⑦ 刺之微，在速迟：微，微妙。速迟，运针快慢，此指手法而言。《灵枢注证发微》注：“刺之微妙，在于速迟，速迟者，即用针有徐疾之意也”。

⑧ 粗守关，上守机：关，四肢关节的腧穴。机，经气至的动静时机。《类经·针刺类·九针之要》注：“粗守关，守四肢之关节也。上守机，察气至之动静也。”

⑨ 空：同孔，此指腧穴。

⑩ 清静而微：经气活动变化是微妙而不易觉察的。《类经·针刺类·九针之要》注：“言察宜详慎也”。

⑪ 其来不可逢，其往不可追：其来，指邪气方盛。逢，补法。其往，指邪气衰去。追，泻法。《灵枢集注》注：“如其气方来，乃邪气正盛，邪气盛则正气大虚。不可乘其气来即迎而补之，当避其邪气之来。……不可乘其气往，追而泻之，恐伤其正气。”

⑫ 不可挂以发：挂，差也。不可差于毫发之间。指应及时施行补泻。《灵枢注证发微》注：“知机之道者，唯此一气而已，犹不可挂一发以间之。”《灵枢集注》注：“静守于来往之间而补泻之，少差毫发之间则失矣”。

⑬ 叩之不发：指不能及时掌握施行补泻时机，如箭在弦，应当发射而不射。《灵枢集注》注：“叩之不发，补泻失时”。

⑭ 要与之期：要，相约。《类经·针刺类·九针之要》注：“要，……约也”。与，给予。本句意指严格掌握针刺时机。《灵枢集注》注：“要与之可取之期而取之也”。

⑮ 闇：愚昧不明。

⑯ 往者为逆，来者为顺：指正气盛衰的情况。《类经·针刺类·九针之要》注：“往，气之去也，故为之逆；来，气之至也，故为之顺”。

⑰ 正行无问：正行，依据法则治疗；问，疑问。《类经·针刺类·九针之要》注：“正法行之，而不必疑而更问也”。

④ 逆而夺之，恶得无虚，追而济之，恶得无实；逆，迎也。逆迎同义，即迎着经来的方向针刺，泻其邪气，使实转虚。《类经·针刺类·九针之要》注：“逆其气至而夺之，泻其实也，恶得无虚”。追，顺也。指顺着经去的方向针刺，补其正气，使之由虚转实。

【按语】

本段提出针刺治疗的一些基本原则：其一，不能仅满足于局部症候的观察，而应通过外在征象，着重了解疾病内部气血变化情况，以探求本源；其二，针刺治疗的关键在于掌握气至的时机；依据正邪盛衰不同表现，给予恰当的补泻手法。这些精辟的论述，不仅充分体现了祖国医学治病求本、辨证施治的根本观点，同时还强调了正确掌握机体生理病理活动规律，予以治疗的重要意义。

【提要】

针刺操作的基本要求。

【原文】

持针之道，坚者为宝^①，正指直刺^②，无针左右，神在秋毫^③，属意病者^④，审视血脉者，刺之无殆^⑤。方刺之时，必在悬阳，及与两卫^⑥，神属勿去，知病存亡。血脉者，在膻横居^⑦，视之独澄，切之独坚^⑧。

【注释】

- ① 坚者为宝：持针须坚定有力。《类经·针刺类·用针虚实补泻》注：“坚而有力，则直达病所”。
- ② 正指直刺：手指执针端正，直刺而入。《类经·针刺类·用针虚实补泻》注：“正而不斜，则必中气穴”。
- ③ 神在秋毫：神，指医生的神志。秋毫，鸟兽在秋天新生的细毛。比喻极纤细之事物。此指，医者必须聚精会神，不放过微细的征象。《类经·针刺类·用针虚实补泻》注：“医之神见，在悉秋毫，必精必确”。
- ④ 属意病者：全神贯注地观察病人。
- ⑤ 殆：危险。
- ⑥ 必在悬阳，及与两卫：《甲乙经》：“必”作“心”，“卫”作“衡”。对此两句解释意见不一。有的庄家认为：悬阳，指目；卫应作衡，指眉上的部位。这里泛指眉间及面部。全句意即为：必察患者两目、眉间及面部的神色变化。
- ⑦ 在膻横居：膻，膻穴。血络由于经脉痹阻不通显现于膻穴上的现象。《灵枢集注》注：“一经上实下虚而不通者，此必有络络盛加于大经，令之不通”。
- ⑧ 视之独澄，切之独坚：《甲乙经》，澄，清。本句意为：痹阻之血脉显露，观之清晰，因系外邪结聚，故按压之结实。《灵枢集注》注：“故有血络横在于经膻者，当视之独清，切之独确而去之也”。

【按语】

本段经文强调，医者在进行针刺操作时，精神必须集中，手法必须正确，应细审血脉虚实，详查目睛面部色泽，这样才能治之有效而不会发生任何危险。至于痹阻血络横结于膻穴的情况，现针灸临床上虽有所见和应用，但还不够重视。对慎视血脉色泽，按切经膻坚实的诊断方法，值得今后进一步探讨。

【提要】

从误治造成的严重后果强调脉诊的重要意义。

【原文】

凡将用针，必先诊脉，视气之剧易^①，乃可以治也。五脏之气已绝于内^②，而用针者反实其外，是谓重竭^③，重竭必死，其死也静^④，治之者，辄反其气，取腋与

膺^⑤；五脏之气已绝于外，而用针者反实其内，是谓逆厥^⑥，逆厥则必死，其死也躁^⑦，治之者，反取四末^⑧。刺之害中而不去，则精泄^⑨；害中而去，则致气^⑩。精泄则病益甚而悞^⑪，致气则生为痲痲。

【注释】

- ① 剧易：剧，繁多。这里引申为虚实盛衰。
- ② 绝于内：此指五脏之气灭绝于内。
- ③ 重竭：严重衰竭，虚上加虚的征象。《类经·针刺类·用针先诊反治为害》注：“脏气已绝于内，阴虚也，反实其外，误益阳也。益阳则愈损其阴，是重竭也。”
- ④ 其死也静：死，此指生命垂危。由于阴竭造成的危重症候，病人表现安静。《类经·针刺类·用针先诊反治为害》注：“阴竭必死，死则静也。”
- ⑤ 膺(zhē 哲)反其气，取腋与膺；鞅同鞅，即刺。反其气，指与应补脏阴的方法相反。取腋与膺，即选取腋部和胸部和脏气转输有关的穴位。《类经·针刺类·用针先诊反治为害》注：“腋与膺，皆脏脉所出。气绝于内，而复取之，则致气于外，而阴愈竭矣。”
- ⑥ 逆厥：《类经·针刺类·用针先诊反治为害》注：“脏气已绝于外，阳虚也；反实其内，误补阴也；取阴则阳气愈竭，故致四逆而厥，逆厥必死，死必躁也。”
- ⑦ 其死也躁：《灵枢集注》注：“其死也，阴气有余故躁。”
- ⑧ 反取四末：四末，此指手足之端腧穴。《灵枢集注》注：“反取其四末之输，有留针以致其阴气；阴气至则阳气反入，入则逆。”
- ⑨ 刺之害中而不去，则精泄：害，病邪。《灵枢集注》注：“刺之害，中病而不去其针”。指刺中病邪当即出针，若留针时间过长，则反伤其气，气由精气化生，故曰精泄。
- ⑩ 致气：未出尽的邪气留滞结聚。
- ⑪ 悞(kuǒng 匡)：怯弱、衰败的样子。

【按语】

本段着重论证“用针，必先诊脉”的意义。指出，应用脉诊了解机体虚实，是针刺治疗的重要前提之一。否则，可造成辨证不当，诊断失误，犯实实虚虚的毛病。导致重竭、逆厥等严重后果。依据四诊，进行辨证施治，仍然是目前针灸临床普遍适用的诊治原则。

另外，经文还提及因留针时间过短或过长所引起的某些后遗症候。尽管其中包含了古人认识上的局限，如痲痲，可能是针具感染所致，与留针长短不一定有直接关系。但是，恰当掌握留针时间，对提高针灸疗效还是有一定意义的。

【提要】

十二原穴在诊断和治疗五脏疾病中的重要性。

【原文】

五脏六腑，六腑有十二原，十二原出于四关^①，四关主治五脏。五脏有疾，当取之十二原，十二原者，五脏之所以稟三百六十五节气味^②也。五脏有疾也，应出十二原，而原各有所出，明知其原，睹其应^③，而知五脏之害矣。

【注释】

- ① 四关：此指两膝和两肘关节的合称。《类经·经络类·十二原》注：“四关者，即两肘两膝，乃周身骨节之大关也。故凡井、荣、输、原、经、合穴，皆手不过肘，足不过膝。”
- ② 气味：这里指水谷之气味而言。
- ③ 睹其应：应，反愈。观察脏腑病变在穴位上的反应。

【按语】

本段经文表明,十二原穴是脏腑气血汇聚之处,《难经》称为“气之所留止”。因它直接与五脏六腑沟通,故既能反映脏腑病候,又能治疗脏腑疾病,有着十分重要的临床意义,为历代医家所重视。现代一些临床观察已证实原穴确实有反映内脏一定病变的特异征象,而大量治疗实践也肯定了多数原穴的卓越疗效。

【提要】

以比喻的方法,论述针刺可治久病。

【原文】

今夫五脏之有疾也,譬犹刺也,犹污也,犹结也,犹闭也^①。刺虽久,犹可拔也;污虽久,犹可雪^②也;结虽久,犹可解也;闭虽久,犹可决也。或言久疾之不可取者,非其说也。夫善用针者,取其疾也,犹拔刺也,犹雪污也,犹解结也,犹决闭也。疾虽久,犹可毕^③也。言不可治者,未得其术也。

【注释】

① 犹刺也、犹污也、犹结也、犹闭也:比喻人体患病,如肌肉扎了刺,物体染上污点,绳子打了结,河道淤阻不通一样。《灵枢集注》张开之注:“夫风雨寒暑,大惊卒恐,犹刺犹污,病从外入者也;阴阳喜怒,饮食居处,犹结犹闭,病由内生也”。《灵枢集注》张玉师注:“污在皮毛,刺在肤肉,结在血脉,闭在筋骨”。

② 雪:洗滌。《吕氏春秋·不苟论》:“故(秦穆公)雪般之耻,而西至河雍也”。《灵枢识》注:“雪,洗也”。

③ 毕:结束,引申为治愈。

【按语】

本段通过形象的比喻,讨论针刺的治疗。不仅对病程短的疾患取效迅捷,而且对于一些病程较长的疾患,同样也有良效。《类经·针刺类·久病可刺》曾作过如下阐释:“此详言疾虽久,而血气未败者,犹可以针治之。故善用针者,犹拔刺也,去刺于肤,贵轻捷也;犹雪污也,污染营卫,贵净滌也,犹解结也,结留关节,贵释散也;犹决闭也,闭塞道路,贵开通也。四者之用,各有精妙。要在轻摘其邪,而勿使略伤其正气耳。故特举此为喻。若能效而陷之则疾虽久,未有不愈者也”。

1·1·2 本输第二(节选)

本篇主要叙述了各经的重要输穴,并详细地论述了井、荣、俞、原、经、合五输穴的名称与部位,所以名为“本输”篇。现节选了针刺的基本理论中有关经络流注的经文。

【提要】

论述十二经脉起止以及流注过程。

【原文】

黄帝问于岐伯曰:凡刺之道,必通十二经络^①之所终始^②,络脉之所别处^③,五输之所留^④,六腑之所与合^⑤,四时之所出入^⑥,五脏之所溜处^⑦,阔数之度^⑧,浅深之状,高下所至^⑨,愿闻其解。

【注释】

① 络:“络”疑误,《太素·本输》作“脉”义长。

② 终始:终,止;始,起。指十二经脉起始和终止的部位。

③ 别处:《太素·本输》注:处作起较妥。指络脉从正经分别所起的部位。《太素·本输》注:“十五络脉皆从脏腑正经别走相入”。《灵枢集注》注:“络脉之所别处者。藏府之经别大络。与经脉缪处。通血脉于孙络,渗出于皮肤者也”。

④ 五输之所留:通流。五脏六腑之气在肘膝以下井、荣、俞、原、经、合五个穴位所灌注流行的情况。《太素·本输》注:“各从井出留止于合”。

⑤ 六腑之所与合:脏腑表里的配合关系,六腑应指五脏六腑而言。《太素·本输》:“五脏六经为里,六腑六经为表,表里合也”。

⑥ 四时之所出入:四时气候对人体的影响,而造成气血盛衰出入的变化。《灵枢集注》注:“气血随四时之气,而生长收藏也”。《太素·本输》注:“秋冬阳气从皮外入至骨髓,阴气出至皮外;春夏阴气从皮外入至骨髓,阳气出至皮外”。

⑦ 五脏之所溜处:脏腑经脉之气流注聚结于体表的所在。引《灵枢集注》注:“五脏之血气,溜于皮肤经脉之外内者也”。

⑧ 阔数之度:经络宽窄的程度。《灵枢集注》注:“阔数,宽窄也,经络宽大,……孙络窄小”。

⑨ 高下所至:头面与肢末的联系。《灵枢集注》注:“血气之上下循行也”。《太素·本输》注:“经络高上于头,下至于足”。

【按语】

本段主要强调针灸医生要熟悉针刺的道理,不但要通晓针灸基本理论知识,如对经脉的起始终止,在四肢循行过程和浅深宽度以及从头走足,从足走头的情况,而且还要了解四时气候对人体经络气血的影响。这些观点,对现在针灸临床仍有指导意义。

1·1·8 小针解第三(全篇)

本篇主要是对首篇“九针十二原”中,有关小针(微针)的一些问题,如守神、守机、补泻手法、察色脉、针害等加以解释,并作了进一步的补充说明,所以称为“小针解”。

【提要】

提示针治前必先了解人体的正邪关系和气血盛衰,才能正确运用毫针的补泻手法。

【原文】

所谓易陈者,易言也。难入者,难著于人也^①。粗守形者,守刺法也。上守神者,守人之血气有余不足,可补泻也。神客者,正邪共会^②也。神者,正气也,客者,邪气也。在门者,邪循正气之所出入也,未睹其疾者,先知邪正何经之疾也。恶知其原者,先知何经之病所取之处也。刺之微在数^③迟者,徐疾之意也。粗守关者,守四肢^④而不知血气正邪之往来也。上守机者,知守气也。机之动不离其空中者,知气之虚实,用针之徐疾也,空中之机清静以微者,针以得气,密意^⑤守气勿失也。

【注释】

- ① 难著于人也:著,显明,有明白之意。针刺的精微之处,使人很难明白的。
- ② 正邪共会:正气邪气共留处于血脉之中。《类经·针刺类·九针之要》注:“邪正相干,故曰共会”。
- ③ 数:“九针十二原”作“速”。
- ④ 守四肢:仅注重四肢关节部位的一些腧穴。
- ⑤ 密意:言意之周,无所不至,示谨慎之意。

【按语】

本段经文认为，针刺治疗的关键，不在于守形，而在于守神。神，这里指的是正气，人体的精神气血活动。守神，就是通过恰当的补泻手法，促使有余不足之血气，恢复平衡。从而告诫医者，切不可只注重病人某些外部证候的观察或局部穴位的选用，应当探求病源，明确诊断，了解整体，重视手法。

【提要】

讨论候气的重要意义和手法的具体操作。

【原文】

其来不可逢者，气盛不可补也。其往不可追者，气虚不可泻也。不可补以发者，言气易失也。扣之不发者，言不知补泻之意也，血气已尽而气不下也。知其往来者，知气之逆顺盛虚也。要与之期者，知气之可取之时也。粗之暗者，冥冥^①不知气之微密也。妙哉：工独有之者，尽知针意也。往者为逆者，言气之虚而小，小者逆也。来者为顺者，言形气之平，平者顺也。明知逆顺，正行无问者，言知所取之处也。迎而夺之者，泻也；追而济之者，补也。所谓虚则实之者，气口^②虚而当补之也。满者泄之者，气口盛而当泻之也。宛陈^③则除之者，去血脉^④也。邪胜则虚之者，言诸经有盛者，皆泻其邪也。徐而疾则实者，言徐内而疾出也。疾而徐则虚者，言疾内而徐出也。言实与虚若有若无者，言实者有气，虚者无气也。察后与先若亡若存者，言气之虚实，补泻之先后也，察其气之已下与常存也。为虚与实若得若失者，言补者必然^⑤若有得也，泻则恍然^⑥若有所失也。

【注释】

- ① 冥冥：亦作冥冥。昏暗，糊涂，愚昧。
- ② 气口：两手桡骨头内侧动脉的脉诊部位。肺主气，气之盛衰见于此，故称气口。因该处距大鱼际约一寸，所以又名寸口。《素问·经脉别论》：“气口成寸，以决死生”。
- ③ 宛(yù 郁)陈：宛同郁；陈，陈旧。宛陈指瘀结之血。
- ④ 去血脉：指泻血法，以排除血脉中郁结已久的病邪。
- ⑤ 必(bì 必)然：必铺满。《汉书·扬雄传上》：“骈衍必路”。颜师古注：“必，次比也，一曰满也”。必然，满的样子。
- ⑥ 恍然：恍同恍。恍然，恍惚的样子。《灵枢集注》注：“恍，惚也”。《灵枢识》注：“恍、恍同，恍惚，又作恍惚”。

【按语】

本段论述候气，是针灸获取疗效的重要前提。经文指出必须密切地注视经气的活动情况，选择最恰当的时机进行针刺。另外，本段所指的候气，与针刺穴位采用一定手法使之产生得气，含义有所不同，应注意区别。关于补泻手法，重点介绍徐疾补泻和迎随补泻这二种最基本的手法。徐疾补泻的具体操作方法，《素问·针解篇》：“徐而疾则实者，徐出针而疾按之。疾而徐则虚者，疾出针而徐按之”。与本段解释不同。这可能和《内经》的不同作者不同体验有关。

【提要】

从正反两方面论述针刺治疗须辨明病邪性质及其所侵犯的部位，而后采用不同的刺法。

【原文】

夫气之在脉也，邪气^①在上者，言邪气之中人也高，故邪气在上也。浊气^②在中者，言水谷皆入于胃，其精气上注于肺，浊留于肠胃，言寒温不适，饮食不节，而病生于肠胃，故命曰浊气在中也。清气在下者，言清湿地气之中人也，必从足始，故曰清气在下也。针陷脉^③则邪气出者，取之上。针中脉^④则浊气出者，取之阳明合^⑤也。针太深则邪气反沉者，言浅浮之病，不欲深刺也，深则邪气从之入，故曰反沉也。皮肉筋脉各有所处者，言经络各有所主也。取五脉^⑥者死，言病在中，气不足，但用针尽大泻其诸阴之脉也。取三阳之脉者，唯言尽泻三阳之气，令病人恒然不复也。夺阴^⑦者死，言取尺之五里五往^⑧者也。夺阳^⑨者狂，正言也。

【注释】

- ① 邪气：此专指风寒病邪而言。《类经·针刺类·针分三气失宜为害》注：“伤于风者，上先受之”。
- ② 浊气：此指水谷之浊气滞留于肠胃之间。《类经·针刺类·针分三气失宜为害》注：“若寒温失宜，饮食过度，不能运化，则必留滞肠胃之间而为病”。
- ③ 陷脉：泛指各经脉。“取之上”似指头部陷脉。《灵枢集注》注：“陷脉，额颅之脉，显陷于骨中，故针陷脉则阳气之表邪去矣”。
- ④ 中脉：指足阳明胃经。因脾胃均属中土。
- ⑤ 阳明合：足阳明胃经之合穴足三里。《类经·针刺类·针分三气失宜为害》注：“阳明合穴，足三里也。刺之可以清肠胃，故能取浊气之在中者”。
- ⑥ 五脉：五脏所主的五条阴经。
- ⑦ 夺阴：消竭五脏之脏阴。《类经·针刺类·针分三气失宜为害》注：“夺阴者死，夺脏气也”。
- ⑧ 尺之五里五往：尺，尺泽穴；五里，手五里穴，在尺泽穴上三寸；五往，指在手五里穴上误刺五次而言。《类经·针刺类·针分三气失宜为害》注：“尺之五里，尺泽后之五里也，手阳明经穴，禁刺者也”。此穴，现代已不列入禁针穴。
- ⑨ 夺阳：泻三阳经太过而耗伤阳气。

【按语】

本段经文从三个角度对针刺须辨病位作了阐述。首先，因病邪性质有邪气、浊气、清气之分，故致病部位亦有上、中、下之异，针刺治疗须按部取穴。其次，病邪侵入人体又有深浅层次之分，针刺深度也应有浅有深，邪深针浅，不能中病，邪浅针深，则可引邪深入，加重病情。最后，经脉分为阴阳，各自连接脏腑，针刺补泻，既要依据病症虚实，又要选择阴阳脉，以免造成“夺阴”、“夺阳”的严重后果。

【提要】

望色，观形，闻声，辨脉等诊察法在针灸临床中的重要意义。

【原文】

观其色、察其目、知其散复^①、一其形^②、听^③其动静者，言上工知相^④五色于目，有知调尺寸小大缓急滑涩，以言所病也。知其邪正者，知论虚邪与正邪^⑤之风也，右主推之，左持而御之^⑥者，言持针而出入也。气至而去之者，言补泻气调而去之也。调气在于终始^⑦者，持心^⑧也。节之交三百六十五会^⑨者，络脉之渗灌诸节者也。所谓五脏之气已绝于内者，脉口气内绝不至^⑩，反取其外之病处与

阳经之合,有留针以致阳气,阳气至则内重竭,重竭则死矣,其死也无气以动,故静。所谓五脏之气已绝于外者,脉口气外绝不至^①,反取其四末之输,有留针以致其阴气,阴气至则阳气反入,入则逆^②,逆则死矣,其死也阴气有余,故躁。所以察其目者,五脏使五色循明^③,循明则声章^④,声章者,则言声与平生异也。

【注释】

- ① 散复:精神气血的活动变化情况。《类经·针刺类·候气》注:“神完则气复,神散则气散”。
- ② 一其形:一,全面观察症状。形,病人的体征。
- ③ 听:判断。
- ④ 相(xiàng):视、观察。《史记·滑稽列传》:“相马失之瘦,相士失之贫”。
- ⑤ 虚邪与正邪:虚邪,指四时八节的贼风乘虚侵入人体而言;正邪,指人体正气不足时,受到风邪的侵袭。《素问·八正神明论》:“虚邪者,八正之虚邪气也。正邪者,身形若用力汗出,腠理开,逢虚风”。
- ⑥ 右主推之,左持而御之:御,驾御,执住针不使偏。本句意指进针时两手以不同的动作互相配合。《灵枢注证发微》注:“右手主于推之,所以入此针也,左手持针而御之,然后可以出此针也”。
- ⑦ 终始一:此指标本、根结等的从始至终两方面。一,使这两方得到平衡和统一。
- ⑧ 持心:医者持针要专心致志。《类经·针刺类·候气》注:“释前文,一其形,听其动静,知其邪正者,皆主持于心也”。
- ⑨ 节之交三百六十五会:节,骨节。节之交,关节的间隙。会,气血会聚处即腧穴。指全身关节间隙共三百六十五个穴位。
- ⑩ 内绝不至:指寸口脉虚浮,重按则无,是阴气竭绝的危重征象。《类经·针刺类·用针先诊反治为害》注:“脉口浮虚,按之则无,是谓内绝不至。脏气之虚也”。
- ⑪ 外绝不至:指寸口脉沉微,轻取则无。是阳气衰败的征象。《类经·针刺类·用针先诊反治为害》注:“脉口沉微,轻取则无,是谓外绝不至,阳之虚也”。
- ⑫ 阴气至则阳气反入,入则逆:入,此作消耗之意。阳气已虚的病人,如留针误补其内在之阴,可令阳气进一步耗竭,导致厥逆。《类经·针刺类·用针先诊反治为害》注:“阳气既虚,复留针四末以致阴气,则阳气愈竭,必病逆厥而死”。
- ⑬ 五色循明:五色,黄白青黑赤。循明,同修明,昌明。指反映五脏的目睹五色清明朗润。《类经·针刺类·候气》注:“五脏六腑之精气皆上注于目而为之精,故能使五色循明盖色明于外者,由气盛于内”。《灵枢注证发微》注:“循明当作修明”。
- ⑭ 声章:声,声音。章,彰明。指声音宏亮有力。

【按语】

本段以望形、诊脉为主,反复强调四诊在针灸临床中诊断、治疗和预后等方面的重要意义。医生只有详细地察目、观色、闻声、“知调尺寸小大缓急滑涩”,才能作出准确的诊断,进行适当的调气补泻,判断疾病的预后。经文特别指出,由于不重视脉象,往往误针,而导致“重竭”等严重后果。另外,对调气的关键和方法也作了介绍。这对目前针灸临床仍有重要的指导意义。

1·1·4 邪气脏腑病形第四(节选)

本篇主要论述了邪气伤人的原因、部位和五脏六腑受邪后出现的疾病形态及其诊断方法,所以篇名为“邪气脏腑病形”。现节选了有关邪中经络而传脏腑所表现的症候、脉象及采用五腧穴治疗等方面的经文。

【提要】

病邪伤人有上部、下部、阴经、阳经之别。

【原文】

黄帝问于岐伯曰：邪气之中人也奈何？岐伯答曰：邪气之中人高也。黄帝曰：高下有度^①乎？岐伯曰：身半已^②上者，邪中之也；身半已下者，湿^③中之也。故曰：邪之中人也，无有常^④，中于阴^⑤则溜^⑥于府，中于阳^⑦则溜于经。

【注释】

- ① 度：法度，常度，法规。
 ② 已：同以。
 ③ 湿：湿邪。《灵枢集注》注：“湿乃水土之气，故中于身半以下”。
 ④ 常：“恒”也，作恒常之意。
 ⑤ 阴：指阴经。
 ⑥ 溜：溜同留。
 ⑦ 阳：指阳经。

【按语】

本段强调因病邪性质不同，其侵犯人体部位有上下之别。并进一步指出，由于经脉的传导作用，外邪侵入人体后，其发病部位并不一定在侵入部位，如侵犯与脏连属的阴经，也可影响及六腑等。体现了祖国医学的整体动态观念。

【提要】

论述病邪中于阳的原因及部位。

【原文】

黄帝曰：阴之与阳也，异名同类^①，上下相会^②，经络之相贯^③，如环无端。邪之中人，或中于阴，或中于阳，上下左右，无有恒常，其故何也？岐伯曰：诸阳之会^④，皆在于面。中人也方乘虚时，及新用力^⑤，若饮食^⑥汗出腠理开，而中于邪。中于面则下阳明^⑦，中于项则下太阳^⑧，中于颊则下少阳^⑨，其中于膺背两肋^⑩，亦中其经^⑪。

【注释】

- ① 异名同类：《灵枢集注》注：“谓脏腑之血气，虽有阴阳之分，然总属一气血耳，故异名而同类”。这里是专指阴经与阳经而言的。
 ② 上下相会：指经络系统在人体上下各部相交会。《灵枢集注》注：“上下相会者，标本之出入也”。
 ③ 相贯：互相贯通。
 ④ 诸阳之会：诸阳，指督脉及手足三阳经。会，会聚。《类经·疾病类·邪之中人阴阳有异》注：“手足六阳，俱会于头面，故为诸阳之会”。
 ⑤ 新用力：刚刚用力劳累之后。
 ⑥ 若饮食：《甲乙经》作热饮食义长。
 ⑦ 阳明：指足阳明胃经。
 ⑧ 太阳：指足太阳膀胱经。
 ⑨ 少阳：指足少阳胆经。
 ⑩ 膺背两肋：膺，胸部，为足阳明胃经所过。背，为足太阳膀胱经所过。两肋，为足少阳胆经所过。
 ⑪ 亦中其经：其经，意指外邪如不从头面部侵袭，亦可通过胸部两肋，进入足三阳经。《类经·疾病类·邪之中人阴阳有异》注：“膺在前，阳明经也，背在后，太阳经也，两肋在侧，少阳经也，中此三阳经”。

【按语】

本段系指风寒等外邪中于阳的情况。首先与病人机体抵抗力的强弱有关，其侵入部位多在诸阳之会的头面，亦可在胸背两肋进犯。通过手足阳经，主要是足三阳经传导到全身。

【提要】

论述病邪中于阴的特点与原因。

【原文】

黄帝曰：其中于阴奈何？岐伯答曰：中于阴者，常从臂胫^①始，夫臂与胫，其阴皮^②薄，其肉淖泽^③，故俱受于风，独伤其阴。

【注释】

① 臂胫(héng 衡)：胫，足胫。臂和胫的内侧为手足三阴经的经脉和络脉分布的部位。《类经·疾病类·邪之中人阴阳有异》注：“臂胫内廉曰阴，手足三阴之所行也”。《灵枢集注》注：“中于阴者，……始者，始于三阴之皮部，而入于三阴之络脉也”。

② 阴皮：阴，指内侧，系臂及足胫内侧的皮肤。

③ 淖(nào 闹)泽：柔顺，润泽。指肌肉柔润。

【按语】

本段论述邪中于阴，多侵犯手臂或足胫内侧阴经所循行的部位。此处皮肤薄嫩，肌肉柔润，最易感受风邪。

【提要】

五脏受邪之不同病因特点。

【原文】

黄帝曰：邪之中人脏奈何？岐伯曰：愁忧恐惧则伤心。形寒寒饮则伤肺，以其两寒相感^①，中外皆伤，故气逆而上行。有所堕坠^②，恶血^③留内，若有所大怒，气上而不下，积于胁下，则伤肝。有所击仆^④，若醉入房，汗出当风，则伤脾。有所用力举重，若入房过度，汗出浴水，则伤肾。

【注释】

① 两寒相感：内寒，指形寒饮冷。相感，互相感受。《类经·疾病类·邪之中人阴阳有异》注：“其脏畏寒，形寒饮冷，故伤肺也”。

② 堕坠：落下。

③ 恶血：瘀血。

④ 击仆：受打击而跌倒。

【按语】

本段详论五脏受邪发病的病因。主要包括精神情志失调，风寒等气外感，跌打损伤，房事不节等，实开后世致病三因说之先导。通过对肺、肝等脏的病机分析，进而指出疾病的发生，多见于机体正气本虚或有伏邪时，再感受了外邪。这一思想对后世有十分重要的影响。

【提要】

依据缓急大小滑涩六种脉象，决定不同针刺之法。

【原文】

黄帝曰：病之六变^①者，刺之奈何？岐伯答曰：诸急者^②多寒；缓者^③多热；大者^④多气少血；小者血气皆少；滑者^⑤阳气盛，微有热；涩者多血少气^⑥，微有寒。是

故刺急者，深内^⑦而久留之。刺缓者，浅内而疾发针^⑧，以去其热。刺大者，微泻其气，无出其血。刺滑者，疾发针而浅内之，以泻其阳气而去其热。刺涩者，必中其脉，随其逆顺而久留之，必先按而循之^⑨，已发针，疾按其痞^⑩，无令其血出，以和其脉。诸小者，阴阳形气俱不足，勿取以针，而调以甘药也。

【注释】

① 六变：指脏腑病变反映在脉象上所出现的缓急大小滑涩这六种变化。《灵枢集注》注：“六变者，五脏之所生，变化之病形，有缓急大小滑涩之六脉，此缘阴阳血气寒热之不和，而变见于脉也”。

② 急者：弦紧的脉象。《类经·脉色类·藏脉六变病刺不同》注：“急者，弦紧之谓”。《灵枢集注》注：“寒气收劲，故脉急”。

③ 缓者：缓纵的脉象。《类经·脉色类·藏脉六变病刺不同》注：“缓者，纵缓之状，非后世迟缓之谓”。

④ 大者：浮大的脉象。《类经·脉色类·藏脉六变病刺不同》注：“大为阳有余，阳盛则阴衰，故多气少血”。《灵枢集注》注：“宗气荣(营)气行于脉中，卫气行于脉外，故大主多气”。

⑤ 滑者：滑脉。《类经·脉色类·藏脉六变病刺不同》注：“滑脉为阳，气血实也”。《灵枢集注》注：“阳气盛而微有热，则脉行滑利”。

⑥ 涩者多血少气；涩脉，一般反映血少精伤或气滞血瘀。所以历代注家对经文提法存疑。《类经·脉色类·藏脉六变病刺不同》注：“涩为气滞，为血少，气血俱虚”。

⑦ 内：同纳，进针入内。

⑧ 发针：发，放出，射出。意为拔针。

⑨ 按而循之：促使得气的一种针刺手法。以手指顺经脉循行通路来回按压，令其气血通畅。

⑩ 痞(wéi 委)：有四种解释：①针刺所留下的瘢痕；②针刺的刺数；③穴位；④疮疡。此指穴位。

【按语】

本段就六种脉象所反映的不同疾病变化，提出了相应刺法。病有虚实寒热之异，脉则有缓急滑涩之分，故针治亦应有深刺、浅刺、久留、疾出之别。经文还以小脉不宜单用针刺为例，指出针刺疗法须按适应症而施，体现了针药结合、各有所长的辨证论治思想。

【提要】

提出“荣输治外经，合治内腑”这一重要针治原则。

【原文】

黄帝曰：余闻五脏六腑之气，荣输^①所入为合^②，令何道从入，入安连过^③，愿闻其故。岐伯答曰：此阳脉之别^④入于内，属于府者也。黄帝曰：荣输与合，各有名^⑤乎？岐伯答曰：荣输治外经^⑥，合治内腑^⑦。黄帝曰：治内腑奈何？岐伯曰：取之于合。黄帝曰：合各有名乎^⑧？岐伯答曰：胃合于三里^⑨，大肠合入于巨虚上廉^⑩，小肠合入于巨虚下廉^⑪，三焦合入于委阳，膀胱合入于委中央^⑫，胆合入于阳陵泉。

【注释】

① 荣输：五输穴中的荣穴和输穴。

② 合：合穴。此专指下合穴。

③ 入安连过：《甲乙经》作“入安从道”。意为进入合穴之后，又从何处经过且与哪些脏器连属。《灵枢集注》注：“谓从荣输所入为合之气血，从何道而入，入安所连而为合，安所行过而相连”。

④ 别：指经别或别络。

- ⑤ 名:功也,引申为作用。
 ⑥ 外经:指十二经脉之病候。
 ⑦ 内府:指六腑病症。
 ⑧ 合各有名乎:指合穴是否各有名称。
 ⑨ 胃合于三里:足阳明胃经之合穴为足三里。
 ⑩ 巨虚上廉:上巨虚穴,手阳明大肠经之合穴。
 ⑪ 巨虚下廉:下巨虚穴,手太阳小肠经之合穴。
 ⑫ 委中央:委中穴,足太阳膀胱经之合穴。

【按语】

本段提出的“荣输治外经,合治内府”的观点,仍是目前针灸临床所遵循的重要针治原则之一。经文认为,下合穴的部位较之荣输穴更接近于脏腑,且和六腑的关系最为密切。故能治腑病,且就此作了重点论述。这些看法,值得深入探讨。

【提要】

详述六腑病候及针灸取穴。

【原文】

黄帝曰:愿闻六府之病。岐伯答曰:面热者足阳明病^①,鱼络血^②者手阳明病,两跗之上脉竖陷^③者足阳明病,此胃脉也。大肠病者,肠中切痛^④而鸣濯濯^⑤,冬日重感^⑥于寒即泄,当脐而痛,不能久立,与胃同候,取巨虚上廉。胃病者,腹膜胀^⑦,胃脘当心而痛,上支^⑧两胁,膈咽不通,食饮不下,取之三里也。小肠病者,小腹痛,腰脊控睾而痛,时窘之后^⑨,当耳前热,若寒甚,若独肩上热甚,及手小指次指之间热,若脉陷^⑩者,此其候也,手太阳病也,取之巨虚下廉。三焦病者,腹气满,小腹尤坚,不得小便,窘急,溢则水^⑪,留即为胀,候在足太阳之外大络,大络在太阳少阳^⑫之间,亦见于脉^⑬,取委阳。膀胱病者,小腹偏肿而痛,以手按之,即欲小便而不得,肩上热若脉陷,及足小指外廉^⑭及胫踝后皆热,若脉陷,取委中央。胆病者,善太息,口苦,呕宿汁^⑮,心下淡淡^⑯,恐人将捕之,嗝^⑰中哕^⑱然,数唾^⑲,在足少阳之本末^⑳,亦视其脉之陷下者灸之,其寒热者取阳陵泉。

【注释】

- ① 足阳明病:指足阳明胃经病。下句手阳明病亦指经病。
 ② 鱼络血:手大鱼际部络脉瘀血,属手阳明大肠经病候。《类经·针刺类·六府之病取之于合》注:“手阳明之脉,行于手鱼之表”。
 ③ 竖陷:《甲乙经》及《太素》均作“竖若陷”。竖,高起,隆起。陷,陷下,指两足背之冲阳脉按之有隆起或陷下现象,均属阳明证。亦有注家主张竖作坚,如《类经·针刺类·六府之病取之于合》注:“两跗之上脉,即冲阳也,竖者坚而实,陷者弱而虚,皆足阳明胃脉之病”。可互作参照。
 ④ 切痛:切,急也。急剧的疼痛。《灵枢注证发微》注:“切痛者,痛之紧也。”
 ⑤ 鸣濯濯(zhúo 浊):濯,肠中水气冲激发出的响声。《灵枢注证发微》注:“肠中有水,而往来气冲,则有声也”。
 ⑥ 重感:此系指内本有寒,又复感受外寒。
 ⑦ 膜(chén 贍)胀:膜,胀起。此指上腹部胀满。
 ⑧ 支:支撑。此指气机不舒,撑胀两胁。
 ⑨ 时窘之后:窘,窘迫,急迫。这里指小便急迫,大便里急后重等大小便不利的情况。历代注家对本

句解释不同。《灵枢注证发微》注：“痛时窘甚，而欲往去后也”。《类经·针刺类·六府之病取之于合》注：“诸痛及不得大小便，而时窘之后，盖即疝之属也”。《灵枢集注》注：“病府气而痛窘之后，则入于手之经脉矣”。以《类经》之说较妥。

⑩ 脉陷：此指络脉下陷。

⑪ 窘急，溢则水：小便急迫，而尿不得出，水溢于肌肤之间而为水气。

⑫ 太阳少阳：指足太阳膀胱经和足少阳胆经。

⑬ 脉：指经脉。《灵枢注证发微》注：“三焦有病则脉必下陷”。

⑭ 廉：侧边。

⑮ 宿汁：混有胆汁的苦水。《灵枢识》注：“即呕胆”。

⑯ 淡淡：亦作愴愴，澹澹，心中悸动不安的样子。

⑰ 噤(yì 益)：咽候。《穀梁传·昭公十九年》：“噤不容粒”。

⑱ 啞(gō 嘎)然：数唾，啞，欲吐不出之声。《类经·针刺类·六府之病取之于合》注：“啞然，有声也”。本句意指：喉中有物作梗，咯吐不舒，时时欲将其吐出。

⑲ 足少阳之本末：指足少阴胆经起始和终止处的经穴。《灵枢集注》注：“足少阳之本在下，其末在颈啞之间。”

【按语】

本段经文对腑病证作了详细介绍。从症候上看，腑病大致表现为两个方面，即腑本身的功能障碍和所属经脉病候。从小肠病为例，既有小腹痛、腰脊控牵而痛等腑的症状，也有耳前热肩上热甚，手小指次指热等经的症状。当然总的看，以前者为主。

经文还强调，腑病的外候在脉，通过切脉可获知病的虚实，并以此决定或灸或针。取穴遵照“合治内府”的原则。

【提要】

从正反两方面论刺法的基本要求。

【原文】

黄帝曰：刺之有道乎？岐伯答曰：刺此者，必中气穴^①，无中肉节^②，中气穴则针染于巷^③，中肉节则皮肤痛。补泻反则病益笃^④。中筋则筋缓，邪气不出，与其真^⑤相搏，乱而不去，反还内著^⑥，用针不审，以顺为逆也。

【注释】

① 气穴：腧穴。腧穴为经气输注之处，故名。

② 肉节：肌肉与骨节相连接处。《类经·针刺类·六府之病取之于合》注：“肉有节界，其谓肉节”。

③ 针染于巷：《甲乙经》：染作游义长。游行之意；巷，通路。形容针刺穴位后，有痠麻重胀等感应沿经传导。《类经·针刺类·六府之病取之于合》注：“中其气穴，则针着脉道而经络通”。

④ 笃(dù 赌)：病重。《史记·范雎蔡泽列传》：“应侯遂称病笃”。

⑤ 真：真气。

⑥ 反还内著：著，同着，附着，留而不去之意。本句指针刺不当，不仅未能驱邪外出，反致内陷于里。《灵枢注证发微》注：“与真气相搏而乱，邪反内着。”

【按语】

本段提出刺法的几点基本要求，即：刺必中穴，针刺深度适宜，补泻手法恰当，最好能激发感应循经传导。否则，就有可能以顺为逆，使病邪留而不去，导致“病益笃”的现象。

1·1·5 根结第五(节选)

本篇详述了三阴三阳经穴之根结的部位和穴名,开合枢的功能及所主病症,讨论了以脉搏搏动计数测定脏气受损的原理,并提出针刺时应考虑体质及内外正邪等因素。因重点在于论述有关根结的内容,所以篇名称为“根结”。现节选有关论述形气与病气关系的经文。

【提要】

论述形体表现与病气轻重之关系以及针灸补泻的根本原则和目的。

【原文】

黄帝曰:形气^①之逆顺奈何?岐伯曰:形气不足,病气^②有余,是邪胜也,急泻之^③。形气有余,病气不足,急补之^④。形气不足,病气不足,此阴阳气俱不足^⑤也,不可刺之,刺之则重不足^⑥,重不足则阴阳俱竭,血气皆尽,五脏空虚,筋骨髓枯,老者绝灭,壮者不复^⑦矣。形气有余,病气有余,此谓阴阳俱有余也,急泻其邪,调其虚实。故曰:有余者泻之,不足者补之,此之谓也。故曰:刺不知逆顺,真邪相搏。满而补之,则阴阳四溢^⑧,肠胃充郭^⑨;肝肺内膈^⑩,阴阳相错。虚而泻之,则经脉空虚,血气竭枯,肠胃偃辟^⑪,皮肤薄著^⑫,毛腠天臞^⑬,予以死期。故曰用针之要,在于知调阴与阳,调阴与阳,精气乃光^⑭,合形与气,使神内藏。故曰:上工平气^⑮,中工乱脉^⑯,下工绝气危生^⑰。故曰:下工不可不慎也。必审五脏变化之病,五脉之应,经络之实虚,皮之柔粗^⑱,而后取之也。

【注释】

- ① 形气:形,形体外貌,气,功能表现,即形体与神气。
- ② 病气:指邪气。
- ③ 急泻之:形气不足,病气有余,属外虚内实,故用泻法。《类经·针刺类·贵贱逆顺》注:“貌虽不足,而神气病气皆有余,此外似虚而内则实,邪气胜也,当急泻之”。
- ④ 急补之:形气有余,病气不足,属外实内虚,故用补法。《类经·针刺类·贵贱逆顺》注:“形虽壮伟,而病气神气则不足,此外似实而内则虚,正气衰也,当急补之”。
- ⑤ 阴阳气俱不足:在外形体不足,在内正气虚弱,二者俱不足,故阴阳双虚。《类经·针刺类·贵贱逆顺》注:“阳主外,阴主内,若形气病气俱不足,此阴阳表里俱虚也”。
- ⑥ 重不足:指阴阳本虚,再以针刺致虚,使虚上加虚。
- ⑦ 复:恢复。
- ⑧ 阴阳四溢:阴阳各经之气血满溢于外。《灵枢集注》注:“阴阳四溢,溢于外也”。
- ⑨ 充郭:郭同廓,此指胸腹腔。意为肠胃之气壅滞不通,充塞胸腹之腔。
- ⑩ 内膈:《甲乙经》作胀。内膈,充胀于内,指肝肺二脏之气而言。《灵枢集注》注:“溢于内也”。
- ⑪ 偃(shè 偃)辟:形容松弛而又有皱纹的意思。
- ⑫ 薄著:著,附着。指肌肉脱削,皮肤枯涩附着于骨,即俗称之皮包骨。
- ⑬ 毛腠天臞(jiāo 焦):腠,腠理。天,不荣。臞,通焦。本句意为毛短发折,腠理憔悴。
- ⑭ 光:《甲乙经》作充义长。充,充沛之意。
- ⑮ 平气:平复失调的阴阳气血功能。
- ⑯ 乱脉:《甲乙经》脉作经。为脉象所感乱。
- ⑰ 绝气危生:耗竭气血,危及生命。
- ⑱ 皮之柔粗:《甲乙经》皮下有肤字。柔,柔软润泽。粗,粗糙。

【按语】

本段指出,外在形证表现和内在病理变化,有时相一致,有时则不一致。针灸治疗时须

予以详辨；外似虚而内实者，当泻；外似实而内虚者，当补；体格壮实，急泻为宜；阴阳俱虚，病属危重，不宜单用针灸。

针灸补泻基本原则是：“有余者泻之，不足者补之。”针灸治疗的根本目的是：“在于知调阴与阳”，维持机体平衡。

1·1·6 寿夭刚柔第六(节选)

本篇以论述人体形态有缓急、气有盛衰、皮肤有厚薄、骨骼有大小，并以其是否相应或平衡而推断其寿命的长短为重点。故篇名为“寿夭刚柔”。篇中还指出在治疗上，因体质有刚柔之别，病位有阴阳之异，刺法亦应有“三变”和火焯、药熨等的不同。现选的是有关针刺治疗部分经文。

【提要】

从体质、病位、病邪、形证等方面，细审病之阴阳。

【原文】

黄帝问于少师^①曰：余闻人之生也，有刚有柔^②，有弱有强^③，有短有长^④，有阴有阳^⑤，愿闻其方^⑥。少师答曰：阴中有阴，阳中有阳，审知阴阳，刺之有方，得病所始，刺之有理^⑦，谨度病端，与时相应^⑧，内含于五脏六腑，外合于筋骨皮肤。是故内有阴阳，外亦有阴阳。在内者，五脏为阴，六腑为阳；在外者，筋骨为阴，皮肤为阳。故曰病在阴之阴^⑨者，刺阴之荣输；病在阳之阳^⑩者，刺阳之合^⑪；病在阳之阴者^⑫，刺阴之经；病在阴之阳者^⑬，刺络脉。故曰：病在阳者命曰风^⑭，病在阴者命曰痹，阴阳俱病命曰风痹。病有形而不痛者^⑮，阳之类也；无形而痛者^⑯，阴之类也。无形而痛者，其阳完^⑰而阴伤之也，急治其阴，无攻其阳；有形而不痛者，其阴完而阳伤也，急治其阳，无攻其阴。阴阳俱动^⑱，乍有形，乍无形^⑲，加以烦心，命曰阴胜其阳，此谓不表不里，其形不久^⑳。

【注释】

① 少师：《甲乙经》作歧伯。上古的医生。

② 有刚有柔：指性格的刚强柔弱。

③ 有弱有强：指体质的强弱。

④ 有短有长：指身材的高矮。

⑤ 有阴有阳：指病人的体质，有偏于阴，有偏于阳。

⑥ 方：针治的方法。

⑦ 得病所始，刺之有理：了解疾病始发的情况，针刺治疗，才有理可循。《类经·针刺类·阴阳形气外内易难》注：“谓知其或始于阴，或始于阳，故刺之有理也”。

⑧ 谨度病端，与时相应：端，头绪。病端，发病缘由。本句意为须认真探索发病的原因与四季气候变化的相应关系。《类经·针刺类·阴阳形气外内易难》注：“谓察其风因木化，热因火化，湿因土化，燥因金化，寒因水化，故与时相应也”。

⑨ 阴之阴：指病在脏，因体内为阴，五脏又属体内之阴，故称阴之阴。《类经·针刺类·阴阳形气外内易难》注：“阴之阴者，阴病在阴分也”。可作参考。

⑩ 阳之阳：指病在皮肤。因体表为阳，皮肤为体表之阳，故称阳之阳。《类经·针刺类·阴阳形气外内易难》注：“阳之阳者，阳病在阳分也”。

⑪ 刺阳之合：系针刺阳经的合穴。

- ⑫ 阳之阴者：指筋骨。因其位于体表之阴。
- ⑬ 阴之阳者：指六腑。因其位于体内之阳。
- ⑭ 风：风邪。《灵枢识》李东垣注：“病在阳者命曰风。此病在阳，因十二经各受风邪，以高言之气分也。故身半以上，风之中也。”
- ⑮ 病有形而不痛者：病变在体表有可见之形征，但无疼痛者，如斑疹之类。《类经·针刺类·阴阳形气外内易难》注：“有形而不痛者，病浅在外也”。《灵枢集注》注：“病有形而不痛者，病在外之阳也”。
- ⑯ 无形而痛者：因气血痹阻引起体内疼痛而无形征可见的病人。《类经·针刺类·阴阳形气外内易难》注：“无形而痛者，病深在内也”。
- ⑰ 阳完：完，完整。阳气未受病邪侵袭而损伤。
- ⑱ 阴阳俱动：阴阳都发生病变。《类经·针刺类·阴阳形气外内易难》注：“阴阳俱动，表里皆病也”。
- ⑲ 乍有形，乍无形：有时出现某些形征，有时则仅在体内表现为无形的病。《类经·针刺类·阴阳形气外内易难》注：“乍有形，乍无形，往来不常也”。
- ⑳ 其形不久：有二种解释，一种认为系指病在半表半里，因阴病偏胜，病渐入里，故在外之形征，不会长久存在，随病邪入里而消失，产生无形而痛的阴之类病变。另一种释为此时表里俱伤，病情严重，形体的败坏不会长久了。《类经·针刺类·阴阳形气外内易难》注：“故曰不表不里，治之为难，形将不久矣”。似前说为妥。

【按语】

本段从以下几个方面提出详审疾病之阴阳：从体质之阴阳；性格之刚柔；身材之短长；体力之强弱等论述。将病位之阴阳、皮肤、筋脉、六腑、五脏分为阴之阳，阳之阴，阳之阳，阴之阴六个层次。并以病邪之阴阳：分风属阳，易犯上部、外部，因寒湿等致气血痹阻在体内者，属内属阴。以病证之阴阳：有形而不痛属阳，无形而疼痛者，属阴。

这样，就可以为正确进行针刺治疗，提供可靠的依据。

【提要】

针刺治疗须因人因病制宜。

【原文】

黄帝曰：余闻刺有三变^①，何谓三变？伯高答曰：有刺营者，有刺卫者，有刺寒痹之留经者^②。黄帝曰：刺三变者奈何？伯高答曰：刺营者出血^③，刺卫者出气^④，刺寒痹者内热^⑤。黄帝曰：营卫寒痹之为病奈何？伯高答曰：营之生病也，寒热少气，血上下行。卫气生病也，气痛时来时去，怫忤贲响^⑥，风寒客于肠胃之中。寒痹之为病也，留而不去，时痛而皮不仁。黄帝曰：刺寒痹内热奈何？伯高答曰：刺布衣者^⑦，以火焯之^⑧。刺大人者^⑨，以药熨^⑩之。

【注释】

- ① 刺有三变：指三种不同的刺法。《灵枢注证发微》注：“法有不同，谓之变也”。
- ② 寒痹之留经者：滞留于经脉之中的寒痹。
- ③ 刺营者出血：刺营分的病变，应放散其郁血。《灵枢注证发微》注：“正以血者营气之所化”。
- ④ 刺卫者出气：刺卫分的病变，应疏泄其卫气。《素问·调经论》：“取气于卫”。
- ⑤ 刺寒痹者内热：刺寒痹病变，须使针下热，热入内散寒，从而温通痹阻的气血。《灵枢集注》注：“寒之痹，使之热散于内”。《灵枢识》张璐注：“内，纳同，谓温其经。使热气内入，血脉流通也”。
- ⑥ 怫忤（fú 扶，kǎi 概）贲响：怫忤，心情不舒畅，忿恨。本句意指，因情志等引起气机失调，郁结体内，腹中奔实鼓动作响。